

##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. 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2月4日（星期三）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6年2月4日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：2026年2月4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常州街189号国际实业四楼公司会议室。

3.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主持人：由董事长冯建方主持。

6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出席会议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70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16,957,177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.3313%，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109,708,88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.823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9人，代表股份7,248,28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5079%。

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#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表决方式以记名方式进行，网络投票通过

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，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3,078,97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841%；反对 11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04%；弃权 3,760,8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366,601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155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370,0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4949%；反对 11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97%；弃权 3,760,8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366,601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8854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3,060,87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686%；反对 133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41%；弃权 3,762,9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366,601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17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351,9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2452%；反对 133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404%；弃权 3,762,9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366,601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9143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 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. 见证本次股东会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

2. 见证律师姓名：朱明、姜黎

3. 结论性意见：“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”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2. 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5 日